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根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现金增资人民币80,000.00万元及对全资子公司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明兴制药”）现金增资人民币60,000.00万元。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明兴制药采用分期增资的方式，第一期增资金额为人民币8,280.05万元，剩余51,719.95万元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根据该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审议决定；

●本次增资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26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334,711,69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85,807,628.4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2,361,100.1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63,446,528.33元，已于2016年8月11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605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议通过并经证监会核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业务板块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大南药	“大南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2		“大南药”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181,779.00	100,000.00
		其中：明兴制药易地改造项目	100,210.80	60,000.00
		何济公制药厂易地改造项目	81,568.20	40,000.00
3	大商业	现代医药物流服务延伸项目	149,000.00	100,000.00
4	大健康	渠道建设与品牌建设项目	240,000.00	200,000.00
5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20,000.00	2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0	216,344.65
合计			960,779.00	786,344.65

上表中，“大南药”明兴制药易地改造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兴制药；“大健康”渠道建设与品牌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名称：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915128836

住所：广州市南沙区金岭北路93号498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文流

注册资本：1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2年2月28日

经营范围：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674,247.27	778,287.0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12.28	39,054.35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55,874.07	388,379.4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98,759.36	60,847.09

注：201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6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明兴制药

名称：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46020XE

住所：广州海珠区工业大道北48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国熙

注册资本：26,494,000元整

成立日期：1962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医药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明兴制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7,081.99	55,780.0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9.04	3,582.89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8,807.51	47,562.5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9,538.71	11,172.54

注：201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6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增资的主要内容

（一）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本次增资采用现金方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0万元对

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增资，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增资事宜。

（二）明兴制药

本次增资采用现金方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00万元对明兴制药增资。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明兴制药的增资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分期实施。其中，第一期增资金额为人民币8,280.05万元；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根据该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审议决定剩余人民币51,719.95万元的增资事宜及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第一期增资事宜。

本次对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及明兴制药的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增资的来源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实施相关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与保荐机

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及所增资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在依据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后，本次增资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及明兴制药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利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以及决策程序等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及明兴制药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及明兴制药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利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以及决策程序等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及明兴制药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经核查认为：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4日